

2023 年度
常州市绿化管理指导站
单位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3 年度单位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单位预算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绿化管理指导站负责开展绿化技术指导工作，提供相关技术服务，承担相关绿地和城市管理重点工程日常管理工作。主要职责是：（一）贯彻落实国家有关绿化管理方面的法律法规、政策措施及行业标准。参与拟订本城市绿化管理规范和技术标准。（二）承担绿化养护等科研工作，开展绿化管理技术指导，提供相关技术服务。（三）承担管辖范围内绿地的日常管理工作。（四）指导、组织城市绿化工程建设；承担市容环境综合整治工程相关工作。（五）组织开展园林绿化工程项目的质量监督。（六）参与古树名木的保护管理工作。（七）承担全市城市长效综合管理绿化专项考核具体工作。（八）承办上级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根据单位职责分工，本单位内设机构包括：综合科、绿化管理科、技术科、质量监督科、建设管理科。本单位无下属单位。

三、2023 年度单位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2023 年，市绿化管理指导站将在市城管局党组的坚强领导下，以党的二十大精神为引领，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紧扣局重点工作部署，充分发挥各种有利因素，以强化“三务融合”为主线，坚定信心、鼓足干劲，凝心聚力、

创新创优，积极推进城市绿化监督考核、科技服务和建设监督等各项工作，全面融入常州“532”发展战略。

一、加强党的建设，集聚发展动能，进一步激发担当作为的昂扬锐气

深刻领会加强和改进党的建设的极端重要性，把党建工作摆到更加突出的位置，扛起全面从严治党的政治责任，着力增强支部凝聚力和战斗力，树立党员干部新形象，开创党建工作新局面。

(一) 夯实组织基础。把高标准落实“三会一课”制度作为加强党内民主生活制度建设重点工作来抓，开展好党员积分活动，严格落实民主集中制等制度，切实发挥支部的战斗堡垒作用。以“特色支部”创评活动为载体，在重要、关键岗位设立“党员示范岗”，引导党员干部练内功干实事，切实把心思用在工作上，作风显在务实上。擦亮“啄木鸟”义工队党建服务品牌，通过党建带团建强化群团建设。坚持高标准、严要求、有计划、有目的地培养进取上进的入党积极分子，做好新党员的发展和培养工作。

(二) 加强思想武装。以“凝心铸魂”为重点，全面抓好干部职工的学习、教育、培训，把党的“二十大”精神等最新理论成果扎根到每个党员、每个职工的内心，践行在日常。策划职工喜闻乐见的文化活动，加强部门间的沟通交流，进一步丰富干部职工文化生活，组织开展“读书分享会”，引导干部职工多读书，读好书，在读书分享中把握人生道理、体会人生

价值、构筑精神家园。坚持开展谈心谈话，细听干部职工“急难愁盼”声音，列出“解难帮困”清单，想方设法排忧解难，全力消除后顾之忧。切实将意识形态工作作为高于一切的重大政治任务来抓，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定期组织专题学习研判，深入开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和爱国主义教育，牢牢掌握意识形态工作领导权、主动权。

（三）狠抓队伍建设。推进发展的关键在于建设一支高素质专业化年轻干部队伍，2023年，我们将从培育、管理、激励入手搭稳年轻干部成长之梯，及早把年轻干部安排到重点项目、疫情防控等一线锻炼，在急难险重任务中砥砺品质、提升能力。设立干部成长“岗位责任清单”，建立正向激励机制，推行“老带新、熟带生、强带弱”帮带模式，营造干事创业的浓厚氛围，形成鲜明的用人导向，让广大年轻干部人人争当干事创业的“先锋军”。

（四）绷紧纪律之弦。时刻绷紧廉洁自律这根弦，坚决守住廉洁防线，把规章制度刻在心上，用规章制度校正前进方向，始终做到不逾红线、不触底线，做讲政治、守纪律、懂规矩的“明白人”。加大对重点岗位、重要环节、重点人员监督力度，不断完善廉政风险防控制度。定期进行廉政谈话，强化树立规矩和纪律意识、廉洁意识，切实转变工作作风，提高工作效率。盯紧重要时间和节点，深入开展廉政警示教育，发送廉政提醒，全面构筑党员干部廉洁从政防线。严格对照《市城管局“清风城管”专项检查方案》，明确任务要求，针对业务

用车、食堂管理、办公用房、公务接待等方面认真开展自查，防止出现各类问题。

(五) 讲好正面故事。做好宣传工作，人才是关键，培养或引进新闻宣传人才，加强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主要内容的宣传教育，弘扬正能量，建好宣传阵地。持续关注绿化发展、为民服务等各项重点工作，把握最新信息，捕捉宣传亮点，进一步密切与新闻媒体的联系，主动汇报有价值、有新意的新闻信息线索，为媒体采访提供便利。在主流报纸、电视台、网站等媒介全面开花，充分展示正面形象。强化站微信公众号建设，对公众号版面进行优化，调整子目录，对目录和内容进行更新，增添群众感兴趣、实用性强的内容，将党建活动、绿化管理、技术服务、工程建设、安全应急、道路景观等亮点通过微信公众平台展示出来，提升宣传效果。

二、健全考核体系，探索创新模式，进一步推进绿化管理的质效提升

2023 年，指城市绿化管理以专项考核为主，以提高养护管理水平为目标，重点突出城市绿化特色亮点，主动创新，常态化开展城市绿化综合长效管理工作。

(一) 统筹推进城市绿化专项考核。科学制订年度考核计划，合理分解、编制季度考核计划和周考核计划，创新考核方式方法，全力保障城市绿化专项考核、古树名木专项考核、质保期绿地巡查等工作顺利开展。合理分配考评任务，考评小组年度考评各辖市区数量更合理，进一步体现公平性。开展互动

对比，使绿化专项考核案卷更具说服力，提高绿化专项考核工作权威性。加强绿化专业技术学习交流，从植保、乔灌木（行道树）修剪、工程建设等方面入手，不断提高考评队伍绿化技术水平。

（二）不断完善考核文件和细则。全面梳理总结近年来绿化专项考核工作取得的成绩和存在的不足，以常政发 2019 年 110 号文件为基础，对绿化专项部分提出合理修改建议，充分体现绿化专项考核工作新理念，为创新开展绿化专项考核工作提供新的支撑。加强与各辖市区及职能部门间交流，掌握文件、细则贯彻落实过程中碰到的问题，倾听考核对象的意见，为持续优化完善文件、细则提供充足依据。加强与考核职能部门间的交流，学习先进理念、工作流程、问题把握标准等，促进绿化专项考核工作的不断完善。在保证考核公平公正公开基础上，充分展现考核工作的人性化，提高考核工作接受度。并将具体方式在考核操作手册中充分体现，成为实施标准。

（三）持续优化考核样本库。优化调整“明考”样本点。调整超出责任主体范围的样本点，适时扩大“明考”样本点覆盖范围，补充明考样本点后备数据库。梳理质保期绿地数据，及时补充新建绿化样本点，调整质保到期样本点属性。加强全市绿化数据、道路数据等信息收集，查漏补缺，进一步补充完善样本点，尽可能做到建成区样本点全覆盖。开展建成区以外绿化样本点调研，重点查看养护问题较多的乡镇绿化情况，初步建立相关数据库。

(四) 打造作风严谨的考核队伍。加强考评队伍管理力度，提高考评队伍形象，提高考评公信力。进一步规范执法记录仪的使用，定期开展视频抽查。借鉴先进管理经验，制订现场考评回头看督查机制。常态化开展考评员思想交流会、问题交流会，提高考评员对问题把握、发送案卷标准的一致性，提升考评案卷质量，切实体现考评案卷公正性。统筹分配考评员重点关注区域，有侧重的关注 1-2 个辖市区绿化养护管理工作开展情况，发现存在的问题，及时提醒或警示。通过多渠道锻炼，切实提高考核员整体考核素养和考核能力。

(五) 提升古树名木考评工作信息化水平。信息化建设是提升考评质效的有效途径。目前，绿化专项考核过程中，发现问题基本仅依靠肉眼观察，存在比较明显的局限性。在古树名木考核过程中，古树名木由于树龄较长，树体通常比较高大，仅凭肉眼观察，存在较多的盲区。着力提升考核工作的信息化水平，增添望远镜、无人机等专业设备，利用高科技辅助手段，便于提前发现存在问题，及早采取应对措施，有利于更好保护现有古树名木资源。

三、坚持需求导向，彰显服务本质，进一步夯实绿地管养的技术基础

2023 年，整合现有资源，提升技术服务标准，加大“三新”技术推广应用，进一步推进绿地精细化管理，推动绿地管理水平持续提升，为绿化行业发展提供有效的技术支撑。

(一) 着力拓展技术培训的深度和广度。2023 年，根据行

业管理实际需求，调整培训模式，将行业培训分为从业人员注册培训和专项培训。从业人员注册培训对象根据绿化行业职业资格分为绿化初级工、绿化中级工、绿化高级工、高级项目经理人 4 类。通过这种方式，确保绿化企业技术人员具备相应专业基础知识，避免人员流动造成的技术人员的流失。同时，根据绿地养护实际工作中的重难点问题、民生热点问题、普遍性问题等向全市绿化管理部门与绿化企业开展专项的技术培训或技术应用示范。结合社区园艺师工作，设立“精管善治、共享共建”市民绿色科普课堂，每年开展 2-3 次科普培训，向市民传播爱绿、护绿、养绿的理念，推广社区园艺师的品牌。

(二) 优化技术服务，用好技术与服务交流群，传播专业技术，强化成果转化。一是注重拓展专业知识信息来源。总结信息发布平台建立以来所发布的专业技术内容的方向，进一步拓展专业知识信息来源，加强各业务部门的参与度，增加绿化质监、绿化工程建设等方面的专业知识的传播，丰富发布内容的涉及面，全面贴近绿化行业的实际需求。二是提升咨询回复的专业性与时效。设立问题研判专家小组，由相关专技人员组成，及时关注市民问题咨询，根据涉及的专业方向，发送给相关的成员，在规定的时间内给出相关的技术方案、解决措施。三是加强现场指导。对于市民提出的一些无较为成熟有效的解决措施的疑难问题，组织专家小组赴现场查看，根据实际情况，进行一些新技术的试点应用，取得较为科学、详实的现

场数据，作为科研项目培育。四是有序推进科研项目的开展。完成局级项目《草坪青苔综合防治研究》项目，开展绿地养护台账标准化研究，加强成熟技术成果的推广应用。

（三）提升绿地有害生物预测预报能力。了解研究现有监测范围内绿地有害生物发生情况，建立更稳定、详实的数据信息源，压实各辖市区绿化植保管理责任。根据全市绿地巡查、各辖市区上报的有害生物发生情况，科学研判，及时编辑发布绿地有害生物预警信息。

四、增强风险意识，落实主体责任，进一步筑牢安全生产的坚固防线

2023 年，我站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全面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强化安全生产管理和监督，建立完善安全生产长效机制，努力营造大安全环境，形成人人管安全、人人有责任的良好风气，不断推进本质安全建设水平。

（一）落实安全生产责任。自觉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上级决策部署上来，全面落实“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和“三个必须”要求，将安全生产责任目标逐级分解，持续压紧压实领导责任、部门责任和职工责任，确保压力层层传导到位，切实做到守土有责、守土负责、守土尽责、守土担责，着力织牢织密安全“防护网”。

（二）加强安全巡查及隐患整改。加强在建工程的安全管理，与施工单位签署安全文明施工协议，经常性开展在建工程的现场及施工安全台账的检查。加强业务车辆安、办公用房安

全管理，发现隐患及时要求进行整改到位，将隐患消除在萌芽状态。每月对各辖区的管养绿地开展安全巡查，对排查出的隐患形成材料，及时发放到各辖市区绿化部门。

（三）着力提升应急处置能力。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论述》。在“安全生产月”、“全国消防日”等节点开展应急演练和各类安全生产知识培训。以“不打招呼、无演练脚本”的方式组织开展火灾模拟应急疏散演练，增强职工安全防范意识和应急救援意识，提高自我责任意识和应对突发事件处置能力。运用多种方式（充分利用指导站多功能报告厅）和多种渠道，结合业务工作，向各辖市区宣传绿化管养、绿化工程、农药管理及正确使用的安全知识。

（四）努力营造安全文化浓厚氛围。弘扬“生命至上、安全第一”的思想，切实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用多维举措关注安全生产，规范职工行为，通过宣传教育、典型示范、氛围营造等有效手段，增强干部员工的安全意识、安全素养、应急能力，力争形成一套具有指导站自身特色的安全文化。

（五）加强绿化行业安全管理。引导辖市区、绿化企业建立健全绿化行业的安全制度，规范安全生产行为；按照局要求，拟定《关于加强园林绿化工程安全生产管理的意见》，明确我市绿化工程管理部门的安全主体责任；关联绿化工程质保期巡查和考核工作，对绿化工程建设单位和施工单位进行安全生产知识的宣传；通过“走上门、沉下去”的方式，以安全生产“大篷车”的移动形式，对企业养护作业现场开展安全检

查，及时纠正不安全作业行为，普及《安全生产法》、园林机械安全使用，高空作业修剪等安全知识；引导绿化企业采用新技术、新设备、新工艺、新材料“四新”产品来提高园林机械安全装备水平；加强与优秀绿化企业沟通，开展对安全生产工作交流（监督检查）；逐步推行“钟楼区城市管理局建立园林绿化应急队伍”经验，建立全市性绿化行业应急队伍，适时组织开展灾害性天气应急演练，不断提高全市绿化应急救援实战能力。

五、抓住时间节点，强化使命担当，进一步提升绿化建设的品质品位

（一）高标准完成第十二届省园博会常州园项目。明确各参建单位职责，列出清单，挂图作战，确保4月完成第十二届园博园常州展园建设任务，配合局完成项目的结算和决算审计。

（二）狠抓工程质量监督。推进《常州市园林绿化工程质量监督管理办法》宣贯。联合有资质的第三方，组织开展好绿化工程质量综合评价各项工作，为戈裕良杯评选奠定基础。

（三）开展绿化工程质保期巡查及考核。绿化工程建设的质量是项目建设的核心，针对当前“我市绿化工程均由各辖市、区绿化主管部门及街道作为甲方，并由第三方作为乙方施工”实际，2023年，组织开展市级重点绿化工程质保期的巡查及考核，督促整改在绿化工程施工过程中，施工方法不一，质量要求不一的现象，绿化工程在质保期内维护与管理不到位等问题。

题。

(四) 绿化工程信用分管理与维护。制定绿化工程信用分的管理与维护拟定实施方案，开展绿化工程信用分的管理与维护工作。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
常州市绿化管理指导站
单位预算表

公开 01 表

收支总表

单位：常州市绿化管理指导站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655.1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35.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4
九、其他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8.98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554.71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126.41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690.14	本年支出合计	690.14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690.14	支出总计	690.14

公开 02 表

收入总表

单位：常州市绿化管理指导站

单位：万元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合计	690.14	690.14	655.14			35.00										
035004	常州市绿化管理指导站	690.14	690.14	655.14			35.00										

公开 03 表

支出总表

单位：常州市绿化管理指导站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690.14	592.89	97.2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4	0.0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0.04	0.04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0.04	0.0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98	8.9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98	8.9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8.98	8.98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54.71	457.46	97.25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3.00		23.00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3.00		23.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531.71	457.46	74.25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531.71	457.46	74.2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6.41	126.4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6.41	126.4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9.37	39.37				
2210202	提租补贴	34.85	34.85				
2210203	购房补贴	52.19	52.19				

公开 04 表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常州市绿化管理指导站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655.14	一、本年支出	655.14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655.1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公共安全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教育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4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8.98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519.71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 住房保障支出		126.41
	(二十一)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 预备费		
	(二十五) 其他支出		
	(二十六) 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 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 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655.14	支出总计	655.14

公开 05 表

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单位：常州市绿化管理指导站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655.14	592.89	554.39	38.50	62.2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4	0.04	0.0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0.04	0.04	0.04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0.04	0.04	0.0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98	8.98	8.9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98	8.98	8.9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8.98	8.98	8.98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19.71	457.46	418.96	38.50	62.25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3.00				23.00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3.00				23.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496.71	457.46	418.96	38.50	39.25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496.71	457.46	418.96	38.50	39.2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6.41	126.41	126.4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6.41	126.41	126.4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9.37	39.37	39.37		
2210202	提租补贴	34.85	34.85	34.85		
2210203	购房补贴	52.19	52.19	52.19		

公开 06 表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单位：常州市绿化管理指导站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592.89	554.39	38.5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51.20	551.20	
30101	基本工资	95.47	95.47	
30102	津贴补贴	85.27	85.27	
30103	奖金	108.10	108.10	
30107	绩效工资	140.34	140.34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7.73	37.73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8.87	18.87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5.81	15.81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8.98	8.98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26	1.26	
30113	住房公积金	39.37	39.3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8.50		38.50
30201	办公费	8.28		8.28
30205	水费	1.15		1.15
30206	电费	2.99		2.99
30211	差旅费	18.40		18.40
30215	会议费	2.07		2.07
30216	培训费	0.92		0.92
30217	公务接待费	0.69		0.69
30228	工会经费	3.45		3.45
30229	福利费	0.55		0.55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19	3.19	
30302	退休费	1.81	1.81	
30309	奖励金	0.03	0.03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5	1.35	

公开 07 表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常州市绿化管理指导站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655.14	592.89	554.39	38.50	62.2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4	0.04	0.0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0.04	0.04	0.04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0.04	0.04	0.0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98	8.98	8.9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98	8.98	8.9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8.98	8.98	8.98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19.71	457.46	418.96	38.50	62.25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3.00				23.00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3.00				23.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496.71	457.46	418.96	38.50	39.25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496.71	457.46	418.96	38.50	39.2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6.41	126.41	126.4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6.41	126.41	126.4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9.37	39.37	39.37		
2210202	提租补贴	34.85	34.85	34.85		
2210203	购房补贴	52.19	52.19	52.19		

公开 08 表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常州市绿化管理指导站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592.89	554.39	38.5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51.20	551.20	
30101	基本工资	95.47	95.47	
30102	津贴补贴	85.27	85.27	
30103	奖金	108.10	108.10	
30107	绩效工资	140.34	140.34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7.73	37.73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8.87	18.87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5.81	15.81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8.98	8.98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26	1.26	
30113	住房公积金	39.37	39.3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8.50		38.50
30201	办公费	8.28		8.28
30205	水费	1.15		1.15
30206	电费	2.99		2.99
30211	差旅费	18.40		18.40
30215	会议费	2.07		2.07
30216	培训费	0.92		0.92
30217	公务接待费	0.69		0.69
30228	工会经费	3.45		3.45
30229	福利费	0.55		0.55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19	3.19	
30302	退休费	1.81	1.81	
30309	奖励金	0.03	0.03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5	1.35	

公开 09 表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单位：常州市绿化管理指导站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69	0.00	0.00	0.00	0.00	0.69	2.07	0.92

公开 10 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常州市绿化管理指导站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1 表

国有资产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单位：常州市绿化管理指导站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单位无国有资产经营预算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2 表

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常州市绿化管理指导站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合计	

注：1. “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2. 本单位无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3 表

政府采购支出表

单位：常州市绿化管理指导站

单位：万元

采购品目大类	专项名称	经济科目	采购品目名称	采购组织形式	资金来源				总计
					一般公共 预算资金	政府性基金	其他资金	上年结转和 结余资金	
合计							35.00		35.00
货物							35.00		35.00
常州市绿化管 理指导站							35.00		35.00
	交通工具购置	其他交通工具 购置	轿车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35.00		35.00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常州市绿化管理指导站 2023 年度收入、支出预算总计 690.14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预算总计各增加 36.7 万元，增长 5.62%。

其中：

（一）收入预算总计 690.14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合计 690.14 万元。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655.14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7 万元，增长 0.26%。主要原因是人员费用增加。

（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4）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35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35 万元（去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率）。主要原因是政府采购车辆费用。

（5）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6）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7）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8）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9）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上年结转结余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二）支出预算总计 690.14 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合计 690.14 万元。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26.25 万元，减少 100%。主要原因是科目调整至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 0.04 万元，主要用于事业单位离退休费。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 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 8.98 万元，主要用于职工医疗保险，医疗补助。与上年相比增加 0.52 万元，增长 6.15%。主要原因是人员调动及社保基数调整。

(4) 城乡社区支出（类）支出 554.71 万元，主要用于人员经费支出、公用经费支出和专项经费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67.45 万元，增长 13.84%。主要原因是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调至城乡社区支出（类）。

(5) 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 126.41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为在职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新职工住房补贴以及按月为在职职工和退休人员发放的提租补贴。与上年相比减少 5.02 万元，减少 3.82%。主要原因是人员调动正常调整。

2. 年终结转结余为 0 万元。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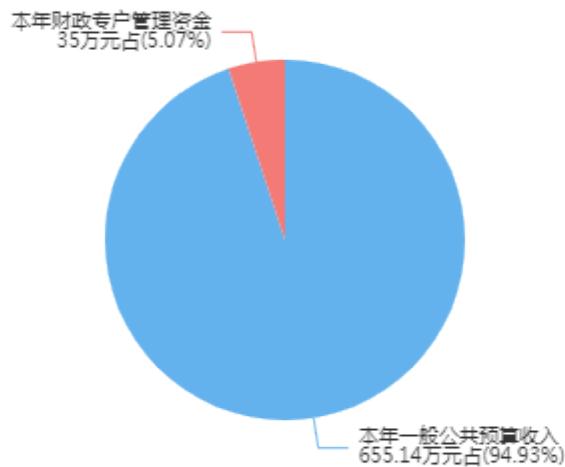
常州市绿化管理指导站 2023 年收入预算合计 690.14 万元，包括本年收入 690.14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

其中：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655.14 万元，占 94.93%；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35 万元，占 5.07%；
本年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单位资金 0 万元，占 0%。

收入预算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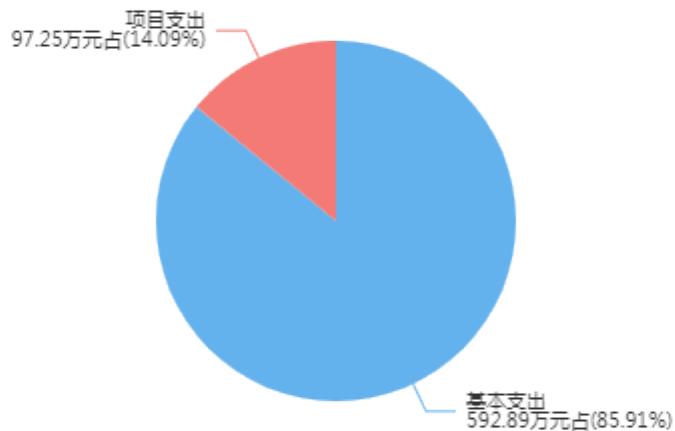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绿化管理指导站 2023 年支出预算合计 690.14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592.89 万元，占 85.91%；
项目支出 97.25 万元，占 14.09%；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支出预算图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常州市绿化管理指导站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655.14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1.7 万元，增长 0.26%。主要原因是人员费用增加。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绿化管理指导站 2023 年财政拨款预算支出 655.14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4.93%。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7 万元，增长 0.26%。主要原因是人员费用增加。

其中：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26.25 万元，减少 100%。主要原因是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科目调整至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二)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支出 0.04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三) 卫生健康支出（类）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支出 8.98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52 万元，增长 6.15%。主要原因是人员调动及社保基数调整。

(四) 城乡社区支出（类）

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 23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3 万元（去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率）。主要原因是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科目调整至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5 万元，减少 100%。主要原因是科目调整至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3.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款）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项）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28 万元，减少 100%。主要原因是科目调

整至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4.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支出 496.71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52.45 万元，增长 11.81%。主要原因是城乡社区管理事务和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科目调整至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五）住房保障支出（类）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 39.37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58 万元，减少 3.86%。主要原因是人员调动正常调整。

2. 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支出 34.85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5.12 万元，减少 12.81%。主要原因是人员调动正常调整。

3. 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支出 52.19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68 万元，增长 3.33%。主要原因是人员调动正常调整。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绿化管理指导站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592.89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554.3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 公用经费 38.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绿化管理指导站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655.14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7 万元，增长 0.26%。主要原因是人员费用增加。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绿化管理指导站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592.89 万元，其中：

(一) 人员经费 554.3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 公用经费 38.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绿化管理指导站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支出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接待费支出 0.69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10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0 万元。其中：
 - (1) 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 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 0.69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常州市绿化管理指导站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会议费预算支出 2.07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常州市绿化管理指导站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培训费预算支出 0.92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绿化管理指导站 2023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绿化管理指导站 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3 年本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总额 35 万元，其中：拟采购货物支出 35 万元、拟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拟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

十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本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五、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单位整体支出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 690.14 万元；本单位共 1 个项目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5.5 万元，占财政性资金（基本支出除外）总额的比例为 10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 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单位资金： 除财政拨款收入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收入，包括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及其他收入（包含债务收入、投资收益等）。

四、基本支出： 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五、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九、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十、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反映城乡社区道路清扫、垃圾清运与处理、公厕建设

与维护、园林绿化等方面的支出。

十二、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十三、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 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十四、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 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